

#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幼保科教具檢定實施要點

一、主旨:增進學生教學媒體設計與製作及應用的能力。

二、對象:幼保科二年級同學

三、日期:108 年 5 月 25 日(星期六) 時間:上午 8:00-12:00

地點:幼二甲乙教室

四、評分標準

1、切合主題與內容說明 (35%)。

2、製作技巧與牢固度 (35%)。

3、創意表現與實用性 (30%)

五、獎勵辦法:

錄取前三名頒發獎狀，通過者並頒發檢定證書以茲鼓勵。

六、注意事項:

1. 請於 7:30 前準時抵達班級，遲到者扣總分 5 分。
2. 請於 5/25(六)日上午 7:50 前整理好材料及桌面，由老師檢查材料。
3. 12:00 開始評分，請把所有教具及配件連同作品說明擺放整齊。
4. 自備材料部分:各色八開壁報紙或粉彩紙共 5 張、A4 粉彩紙或雲彩紙 10 張、四開西卡紙 4 張、冰棒棍 10 隻、毛根 10 根、色紙一包(10 張內)、6 公分寬膠帶 1 捲。(不能攜帶任何參考書籍)，自行準備塑膠袋隨時整理桌面。(以上材料只可少不可多)
5. 工具箱:鉛筆 2 枝、原子筆紅藍黑各一枝、麥克筆 POP 筆、蠟筆或彩色筆一盒、美工刀、橡皮擦、尺、剪刀一把、膠水、雙面膠一捲。以上物品皆不能有任何圖案。違者該物品代為保管，不得攜入。(以上工具只可少不可多)
6. 請準備切割墊一張，以保持桌面的完整，未帶者扣總分 5 分。
7. 請將所有物品及材料放置在自己的座位下方，不得佔用走道，違者扣總分 5 分。
8. 其他碎紙請勿攜入，違者扣總分 5 分。

# 107 學年度幼保科高二教具檢定試題

編號：\_\_\_\_\_

一、**題目**：請自訂主題並製作一組適合四歲以上幼兒操作，並能同時具備「語文」與「數概念」的教具。

二、**作品要求**：

1. 教具能同時具備「語文」與「數概念」。
2. 教具的內容與操作的形式需適用於4歲以上(含4歲)幼兒之理解與操作。
3. 請將玩法及操作步驟撰寫於「作品說明表」。
4. 作品說明表需分別陳述應用了那些「語文」範圍的重點(例如：故事、歌謠、說話、閱讀、戲劇扮演)，以及哪些「數概念」(例如：分類、配對、序列、對應、邏輯推理)的重點。

三、**評分標準**

- 1、切合主題與內容說明 (35%)。(註：主題至少佔 25%；作品說明表至少佔 10%)
- 2、製作技巧與牢固度 (35%)。(註：例如背景、操作配件、圖卡、偶的呈現等)
- 3、創意表現與實用性 (30%)。(註：例如與題意相關的內容與主題呈現與創意等)

## 【作品說明表】

教具 名稱		適用 年齡	
設計	【語文】範圍：		
重點	【數概念】範圍：		
配件 說明			
玩 法 及 操 作 步 驟 說 明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可翻背面繼續書寫)</p>		

玩  
法  
及  
操  
作  
步  
驟  
說  
明

# 107 學年度 高二教具檢定評分表

班級：\_\_\_\_\_

編號	切合主題與 內容說明 35%	製作技巧與 牢固度 35%	創意表現與 實用性 30%	總 分	名 次	編 號	切合主題與 內容說明 35%	製作技巧與 牢固度 35%	創意表現與 實用性 30%	總 分	名 次
1						27					
2						28					
3						29					
4						30					
5						31					
6						32					
7						33					
8						34					
9						35					
10						36					
11						37					
12						38					
13						39					
14						40					
15						41					
16						42					
17						43					
18						44					
19						45					
20						46					
21						47					
22						48					
23						49					
24						50					
25						51					
26						52					

評分老師：\_\_\_\_\_